

## 专家解读

###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专家解读（三）

####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护身符”



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中国工程标准化协会给排水委员会主任、上海市政设计研究院总工 张辰

近年来，路面塌陷导致行人、车辆坠落的事情屡见报端，其中不少事故是因为地铁或者地下设施施工，忽视了对排水管网的保护，对排水管网穿凿、损毁导致的；加之工程竣工时对排水管网的恢复工作不到位，造成污水渗漏、地面沉降等诸多事故。此外，由于人们心中普遍将下水管道和“脏、乱、臭”等形象联系起来，人为的损害也时有发生，向雨水篦里倾倒杂物、废弃物，向下水道里倾倒废液废渣等，不仅给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造成损害，也给整个排水与污水处理系统的安全运行带来隐患。

《条例》从规范排水单位和个人的排水行为，加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施工管理方面对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保护等做了详细规定。

从规范排水单位和个人行为方面，《条例》在现有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制度基础上，做了进一步强化和规范，明确不得雨污管道混接，以及从事工业、建筑、餐饮、医疗等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必须要按许可要求排放污水；明令禁止向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排放有毒有害和腐蚀性废水废渣、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损毁盗窃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占压设施和其他危害设施安全等行为，避免对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造成损害。

从规范施工行为方面，《条例》规定，在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划定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爆破、钻探、打桩、顶进、挖掘、取土等可能影响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单位，必须要制定保护方案和安全防护措施，禁止穿凿堵塞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同时，对于各类新、改、扩建工程，凡是工程建设范围内有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都要执行这一规定，并在罚则中同时明确，对于施工单位没有制定保护方案，擅自拆除、改动设施，以及各类危害排水设施的行为，规定了警告、罚款、直至追究刑事责任等处罚措施。

上述规定，针对当前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护实践中遇到的突出问题，有的放矢、切中要害，惩罚措施严厉，对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保护将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 图片新闻

### 广西杨梅坳口“清洁乡村”助推瑶胞幸福生活

广西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观音乡洋石村委杨梅坳口自然村2013年被定为“美丽恭城、清洁乡村”建设重点村。村“两委”一班人抢抓机遇，高标准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改善民生，“清洁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果。

坚持高标准，科学编制发展规划。在市、县驻村新农村指导员和乡党委、政府的帮助和协调下，邀请专家到杨梅坳口实地考察，围绕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高标准、科学编制村新农村建设规划。规划先后征求村“两委”、村民代表、乡村干部、市县直驻村工作组等的意见和建议，从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改善、乡村旅游、耕地保护、新农村建设等方面，描绘了杨梅坳口村未来发展的蓝图。（郑智敏 文/图）



广西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观音乡洋石村安装太阳能路灯